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Everbright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78)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發了《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參與互換便利有關事項獲得中國證監會覆函的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光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陵

中國上海
2024年10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趙陵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劉秋明先生（執行董事、總裁）、馬韜韜女士（非執行董事）、連涯鄰先生（非執行董事）、王雲女士（非執行董事）、尹岩武先生（非執行董事）、謝松先生（非執行董事）、秦小微先生（非執行董事）、任永平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殷俊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劉應彬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選娟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呂隨啟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证券代码：601788 股票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临 2024-039

H 股代码：6178 H 股简称：光大证券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互换便利有关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复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参与互换便利有关事项的复函》（机构司函〔2024〕1869 号），具体内容如下：

一、对公司参与互换便利（SFISF）无异议。公司应当根据《关于做好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相关工作的通知》等业务安排，结合自身发展战略和风险承受能力，合理确定申请额度，经中国人民银行同意后实施。

二、公司参与互换便利应严格遵守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在批准的额度范围内，于指定交易场所开展互换便利相关交易，不得利用互换便利工具从事违法违规行为。

三、公司应当按月向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机构监管司和上海证监局报送互换便利资金运用情况。参与互换便利过程中，如遇重大情况和问题，应及时向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证监会报告。

特此公告。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2 日